

公平交易委員會 112 年度施政計畫

本會為我國公平交易法及多層次傳銷管理法之主管機關，本會施政之目的在提供自由與公平競爭的交易環境，協助事業創新發展，促進經濟之安定與繁榮。為達此目標，112 年本會以維護市場交易秩序、促進產業健全發展、完備法規強化專業、形塑自由公平競爭文化、拓展國際合作為施政重點，與時俱進各項政策作為及執法手段，確保本會施政成效。

本會依據行政院 112 年度施政方針，配合核定預算額度，並針對經社情勢變化及本會未來發展需要，編定 112 年度施政計畫。

壹、年度施政目標及策略

一、積極執法，維護市場交易秩序

- (一) 積極查處事業違反公平交易法及多層次傳銷管理法行為，促進市場公平競爭，確保消費福祉。
- (二) 有效審議事業結合申報及聯合行為申請案件，防範市場結構惡化，促進產業創新，維繫市場競爭。
- (三) 溯源建立重點產業上下游供應鏈，提升執法時效。
- (四) 持續運作本會「防制人為操縱物價專案小組」，並配合行政院穩定物價小組執行穩定物價作為，確實掌握重要民生物資之市場動態及競爭情形，避免事業藉機從事違法行為。

二、精進治理，促進產業健全發展

- (一) 辦理預售屋產業及藥品產業等重點督導計畫，促進業者自律與產業發展。
- (二) 主動輔導多層次傳銷事業遵法，持續與業界溝通聯繫，促進傳銷產業良性發展。
- (三) 依據與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協調分工，調和競爭政策與產業政策，凝聚執法共識，健全產業經營環境。

三、完備法規強化專業，確保執法成效與品質

- (一) 檢討研修公平交易法、多層次傳銷管理法等相關法令及行政規則，與時俱進完備法規。
- (二) 提升訴訟論辯專業知能，維持行政處分效力，捍衛本會執法立場。
- (三) 建構完善競爭政策及產業資料庫，強化執法決策支援系統，精進案件經濟分析，增進執法品質。
- (四) 委請專家學者進行研究，掌握競爭法議題之最新發展與執法趨勢，作為案件處理參考並提升執法效能。

四、多元倡議，形塑自由公平競爭文化

- (一) 推動年度倡議計畫，向「政府部門」、「企業界」及「消費者」等三大面向倡議競爭，引導各界認同、瞭解及重視競爭理念與相關規範，共同維護市場競爭環境與交易秩序。
- (二) 運用多元管道宣導與推廣競爭理念，並善用回饋機制精進倡議工作，提升宣導品質與量能。
- (三) 建置及維護「APEC 競爭政策資料庫」，提供各會員體間有關競爭政策及競爭法執行經驗交流平臺，縮小彼此政策、執法認知差異，形塑亞太地區自由公平競爭文化。

五、拓展國際交流，促進跨國執法合作

- (一) 積極參加 OECD、APEC、ICN 等競爭法國際論壇，接軌國際規範趨勢。
- (二) 促進與他國競爭法主管機關交流合作，共同防制跨國反競爭行為。
- (三) 辦理反托拉斯區域研討會及技術合作活動，協助新興國家競爭法能力建置。

貳、年度重要計畫

| 工作計畫名稱 | 重要計畫項目 | 計畫類別 | 實施內容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|---|
| 限制競爭行為調查處理 | 查處事業限制競爭行為 | 其他 | <p>一、積極查處事業獨占、結合、聯合、限制競爭及影響交易秩序之欺罔或顯失公平行為。</p> <p>二、有效審議事業聯合行為申請許可案件及結合申報案件。</p> <p>三、與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協調合作，凝聚執法共識。</p> <p>四、辦理檢舉獎金發放事宜。</p> |
| | 規制產業競爭行為，建構良好競爭環境 | 其他 | <p>一、密切關注市場競爭動態，與產業主管機關進行分工合作、協調溝通，共同維護市場交易秩序。</p> <p>二、依照行政院「穩定物價小組」分工，掌握重要民生物資市場供需概況與競爭情形。</p> <p>三、擇定特定產業進行重點督導計畫。</p> <p>四、委請專家學者進行「『元宇宙』與競爭法相關議題之探討」、「肥料產業政策與競爭法規範之研究」、「公平交易法對關鍵字廣告之適用與因應」、「日本、韓國、新加坡對限制競爭行為之競爭法規範與執法案例」、「數位經濟下事業定價策略涉及聯合行為實證分析法之研究」等研究計畫。</p> |
| 不公平競爭行為調查處理及多層次傳銷管理 | 查處不公平競爭行為 | 其他 | <p>一、查處虛偽不實或引人錯誤之廣告行為等不公平競爭行為。</p> <p>二、宣導公平交易法有關不公平競爭行為之規範。</p> |
| | 管理多層次傳銷 | 其他 | <p>一、查處違法多層次傳銷行為。</p> <p>二、辦理多層次傳銷事業報備案件。</p> <p>三、實施多層次傳銷事業業務檢查。</p> <p>四、辦理多層次傳銷事業經營發展狀況調查。</p> <p>五、宣導多層次傳銷相關法令。</p> |
| 法務及行政救濟業務 | 研修公平交易法規與多層次傳銷法規 | 其他 | <p>一、研擬及修訂本會主管法令。</p> <p>二、辦理公平交易法、多層次傳銷管理法行政救濟業務。</p> <p>三、辦理行政執行案件及移送涉及刑事違法案件。</p> <p>四、編印本會主管法令之彙編及書籍。</p> <p>五、蒐集國內外公平交易法規資料並加以整理與分析。</p> <p>六、辦理法制及相關業務研討會。</p> |
| 綜合規劃及宣導業務 | 倡議公平交易法及多層次傳銷管理法 | 其他 | <p>一、自行舉辦或與縣市政府合辦本會主管法規說明會或訓練營。</p> <p>二、運用各式宣導資料傳揚政策理念。</p> <p>三、辦理競爭法、檢舉獎金、反托拉斯基金倡議活動。</p> |
| | 聯繫協調地方機關 | 其他 | <p>規劃舉辦與地方機關協調聯繫會議。</p> |
| | 完備國際競爭政策與競爭法專業資料 | 其他 | <p>一、辦理「競爭執法趨勢追蹤、產業供應鏈資料建置及執法效能提升委辦計畫」，進行國際執法動態追蹤與分析、產業供應鏈資料庫之建置。</p> <p>二、蒐集各國有關競爭政策及競爭法相關專業圖書、期刊等資料，提供專業查詢服務，推廣競爭政策理念，並提升遵法知能及素養。</p> <p>三、建置並維護「APEC 競爭政策資料庫」21 個會員體之競爭政策、組織架構、重要案例等 12 項資料，提供競爭政策資</p> |

| 工作計畫名稱 | 重要計畫項目 | 計畫類別 | 實施內容 |
|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|--|
| | | | 料國際交流平臺。 四、彙編公平交易法、多層次傳銷管理法相關執法實務等資料，提供競爭政策專業研究參考。 |
| 政策擬訂及國際交流業務 | 積極參與競爭法國際活動，建構跨境執法合作網絡 | 其他 | 一、持續參與競爭法國際組織相關會議與活動，掌握國際執法脈絡，深化與國際競爭法執法機關之交流合作。 二、提供競爭法能力建置及交流活動平臺，調和區域競爭法制，回饋國際競爭社群。 |
| 資訊業務及經濟分析產業資料管理 | 建構完善產業資訊體系，強化執法之決策支援系統 | 其他 | 一、配合業務需求增修應用系統功能，強化系統資安強度，改善作業流程，並提升各項資訊服務設備，增進資訊化作業品質及行政效率。 二、辦理市場結構及產業活動調查，整合相關機關產業資料，完備產業資訊系統，精進案件經濟分析，增進執法效能。 |